



## 第五十四届会议

## 议程项目 95

##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瓜尔韦托·罗德里格斯·圣马丁先生(玻利维亚)

## 一. 引言

1. 1999年9月17日,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的项目列入第五十四届会议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2. 第四委员会在1999年9月22日第2次会议上决定对议程项目18、92、93、94和12及95进行一般性辩论。在10月4日至7日第3次至第6次会议上对这些项目进行了一般性辩论(见A/C.4/54/SR.3-6)。委员会在10月8日第7次会议上对项目95采取行动(见A/C.4/54/SR.7)。
3. 委员会收到了秘书长的报告(A/54/267),供其审议这个项目。

## 二. 决议草案 A/C.4/54/L.5 的审议经过

4. 在10月8日第7次会议上,主席提请注意题为“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的决议草案(A/C.4/54/L.5);提案国为: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中国、古巴、埃及、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牙买加、菲律宾、新加坡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后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及泰国加入为提案国。
5. 委员会同次会议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4/54/L.5(见第6段)。

\* 由于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

### 三.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建议

6.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大会,

回顾其 1998 年 12 月 3 日第 53/63 号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按照大会 1954 年 11 月 22 日第 845(IX)号决议编写的关于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问题的报告,<sup>1</sup>

认识到促进非自治领土居民教育发展的重要性,

深信必须继续和扩大提供奖学金以满足非自治领土的学生对教育和训练援助不断增长的需要,并认为应鼓励非自治领土的学生利用这种机会,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sup>1</sup>
2. 表示感谢为非自治领土居民设置奖学金的各会员国;
3. 请所有国家向尚未取得自治或独立的领土的居民开始或继续慷慨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并酌情向未来的学生提供旅费;
4. 促请各管理国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在其管理的领土内不断广泛传播关于各国所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的资料,并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使学生能够利用这种学习和训练的机会;
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6. 提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注意本决议。

---

<sup>1</sup> A/54/267。